覆盖部门广 涉及事项多 推进速度快

——市政府办公厅副主任杨琳解读川渝通办事项清单（第一批）

□本报记者 陈国栋

近日，重庆市政府办公厅、四川省政府办公厅联合下发通知，公布川渝通办事项清单（第一批），明确在今年12月31日前，川渝两地群众、企业在办理涉及跨省、市的异地就医登记备案相关手续、交通违法缴纳罚款、普通护照签发、合伙企业设立登记、审核签发货物原产地证明书等95个事项时，可全面实现线上“全网通办”、线下“异地可办”。

“川渝通办是推动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一体化发展的务实举措。”11月15日，重庆市政府办公厅副主任杨琳接受重庆日报记者专访，围绕川渝通办事项清单出台背景、清单亮点、工作进展等作了解读。

川渝通办事项清单出台背景是什么？

杨琳：为深入贯彻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推动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的决策部署，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快推进政务服务“跨省通办”的指导意见》，重庆市政府和四川省政府协同推出了这个清单。中央有部署、川渝有行动，这是我们贯彻落实中央决策部署的具体举措。

此前，围绕推动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一体化发展，重庆、四川两地党委、政府已开展了一系列务实合作。此次推出川渝通办清单，是两地合作的进一步深化与拓展，必将造福两地群众与企业。

中央有部署 川渝有行动

清单出台前两地做了哪些准备工作？

杨琳：今年上半年，我们就在谋划推动川渝两地政务服务通办事宜。

6月，我带队去四川省政府办公厅接洽此事。双方围绕通办的路径、方向、事项、合作方式等展开深入交流。

7月22日，四川省政府秘书长张剑带队到重庆，与重庆签署《协同推进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放管服”改革合作协议》，明确了建立长效工作机制、推动政务服务标准化、加强数据共享、推进线上“一网通办”、推行线下异地办理、加强跨区域协同监管等合作内容。

在《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快推进政务服务“跨省通办”的指导意见》印发后不久，四川省政府副秘书长、办公厅主任陈彦夫来渝调研对接协同推进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放管服”改革工作，双方就相关细节进一步磋商。

在这一过程中，无论是两地政府还是相关职能部门，都做了大量认真、细致的工作。双方频频互动，反复沟通商量，最终推出了这批清单。

川渝通办事项清单（第一批）有何亮点？

杨琳：本次发布的川渝通办清单，聚焦川渝两地企业、群众办事需求，将企业和群众反映强烈、异地办事频次高、办件量大、与两地企业和群众紧密相关的高频事项，梳理形成95项高频政务服务事项清单。这份清单涵盖居民身份证换领、异地就医登记备案、普通护照签发、企业设立登记等多个领域，有很多亮点。

一是覆盖部门范围广。清单里的政务服务事项涉及公安、民政、人力资源、市场监管、住房城乡建设、卫生健康、药品监督管理等部门。其中，重庆有14个部门，四川有15个部门（比重庆多一个民航部门）。

既对标对表 又突出特色

二是涉及高频事项多。清单聚焦企业和群众需求，包括居民身份证换领、电子监控违法处理、电子社会保障卡签发、企业设立登记、执业药师注册等95个高频政务服务事项。

三是推进实施速度快。清单对国家要求2020年底实现“跨省通办”的58个事项实行了全覆盖，拓展新增了32个川渝特色“跨省通办”事项。同时，清单将国家要求2021年底实现“跨省通办”的5个事项列入清单，实现时间提前了1年。

清单中的增加事项和超前实施事项有哪些？

杨琳：实际上，川渝通办事项清单（第一批）可以划分为“58+32+5”的形式。

“58”是指国务院要求今年年底前必须实现“跨省通办”的事项。比如学历公证、学位公证、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关系转移接续、退役军人养老保险关系转移接续、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与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互转等58个事项。

“32”是指办理居民身份证换领补领、电子监控违法处理、交通违法缴纳罚款、补领换领机动车检验合格标志、社会保障卡信息变更、个人独资企业分支机构设立登记、出具国际商事证明书等32个事项。这是川渝之间增加的特色“跨省通办”事项。

“5”是指包括开具临时身份证明（开具户籍证明）、川渝两地户口迁移、社保卡启用（激活）、社保卡挂失与解挂、生育服务证办理5个事项。这5个事项比国家规定的时限提前一年实现通办。

川渝通办将给企业和群众带来哪些好处？

杨琳：川渝通办将极大方便企业开展生产经营活动，便利群众异地就业安家，减少“多地跑”“来回跑”次数，有效提升川渝两地政务服务水平，激发市场主体活力和社会创造力。

比如，重庆的企业想到成都拓展业务，以前要专程到成都去办理注册登记，现在企业不必两头跑，只需要在重庆提交办理证照相关手续，即可获得成都的营业执照，免去两地奔波之苦，有效降低企业经营成本，提升营商环境。

利企又便民 避免来回跑

再比如，以前不能通过在成都缴纳公积金在重庆贷款买房，现在我们推行了川渝公积金互认互贷，群众若是从成都到重庆来就业，也可以用在成都缴纳的公积金在重庆买房，极大方便了群众。

川渝通办相关准备工作进展如何？

杨琳：目前各项工作进展顺利，成熟一个通办一个。我们会在今年12月31日前，确保95个事项全部实现川渝通办。

目前，两省市相关部门（单位）正加快推动第一批川渝通办事项标准化、规范化建设，统一事项受理条件、申请材料、办理流程等要素，编制规范化办事指南，明确线上线下办理方式，实现同一事项在川渝两地无差别受理、同标准办理。

同时，两省市相关部门（单位）正将有关业务系统接入重庆市、四川省一体化政务服务平台及“渝快办”“天府通办”移动端，通过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网上政务服务专区集中对外展示，实现川渝通办事项线上“一地认证、全网通办”。

除此之外，重庆各区县也在积极与四川省各市（州）、区（县）进行对接合作。截至目前，重庆两江新区、重庆高新区等17个区县与四川的天府新区等市（州）、区（县）签订了合作协议。九龙坡区、巴南区等还在政务服务大厅开设了川渝通办专窗，为川渝企业和群众办事提供便利。同时，不少区县还结合当地实际，进一步延伸“跨省通办”的触角。

第二批、第三批川渝通办事项何时推出？

杨琳：下一步，重庆将按照党中央、国务院部署，落实好推动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一体化发展的战略任务，适时推出第二批、第三批川渝通办事项，努力为企业和群众提供更加优质、高效、便捷的政务服务。我们将从以下几个方面重点发力。

一是统一服务标准。紧扣“跨省通办”事项全链条，加强川渝两地政务服务机构、业务部门的工作对接，全面梳理服务模式，再造服务流程，统一办事流程和办事指南，推动事项办理规范化运行，实现同一事项在川渝两地无差别受理、同标准办理。

继续推清单 拓展服务面

二是优化服务体验。丰富完善川渝通办线上服务专区，推动“渝快办”平台与“天府通办”等平台对接，加快推动川渝通办事项的受理、审批、制证等环节全流程网上办理，实现线上“一地认证、全程网办”；线下组织更多区县政务服务大厅将川渝通办事项纳入窗口统一受理，推动有条件的区县政务服务大厅设立“一窗通办”专窗，开辟审批服务绿色通道，实现线下“异地受理、两地可办”，为企业和群众提供线上线下多渠道服务。

三是拓展服务范围。重庆还要扩大朋友圈，加强与包括四川在内的全国其他省、市、区对接，进一步拓展“跨省通办”的范围，为重庆市场主体更好地融入国内大循环，避免群众“来回跑”“异地跑”，提供更加高效便捷的服务。

前不久，重庆沙坪坝区、江津区、大足区还与四川成都武侯区、河北雄安新区、陕西西安雁塔区签订“跨省通办”政务服务战略合作协议，结成“跨省通办”战略合作伙伴，在四省六地实现商事主体登记等多项政务服务事项“跨省通办”，赋能政务服务创新。

相关新闻>>>

本报讯 （记者 陈国栋）“突然觉得幸福感好强！”“川渝兄弟情、合作更亲密！点赞！”……重庆市政府办公厅、四川省政府办公厅日前联合下发通知、公布川渝通办事项清单（第一批）后，在网上引发热烈反响。广大网友纷纷点赞，对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一体化发展充满期待。

网友“今天你吃到火锅了吗”说：“不错不错，唱好‘双城记’、建好‘经济圈’。”

市政府办公厅有关负责人表示——

广泛搜集意见 认真吸纳改进

网友“夏XIA琳”说：“川渝一家人，这样就真的太方便了。”

网友“不想学习的木元”说：“川渝一家亲。”

网友“来自风平浪静的可爱”说：“哇！！！ 来自重庆、待在成都的本人表示非常认可！”

网友“吉尔普斯”提出建议：“如果异地就医不用医保备案就更好啦。”

网友“上善若水”还有更大的期待：“希望今后所有政务服务事项全国都能通办。”

……

重庆市政府办公厅有关负责人表示，将广泛搜集企业和群众的意见，认真加以吸纳，在实际操作中不断改进，努力把这件惠民实事办好、办实，不断增强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

川渝通办事项清单（第一批）

序号	事项名称	牵头实施部门
1	居民身份证换领、补领	四川省公安厅、重庆市公安局
2	电子监控违法处理	四川省公安厅、重庆市公安局
3	交通违法缴纳罚款	四川省公安厅、重庆市公安局
4	补领、换领机动车检验合格标志	四川省公安厅、重庆市公安局
5	机动车检验合格标志核发〔机动车检验合格标志核发（六年免检车）〕	四川省公安厅、重庆市公安局
6	道路交通安全违法行为信息查询	四川省公安厅、重庆市公安局
7	驾驶证记分查询	四川省公安厅、重庆市公安局
8	机动车号牌补发、换发	四川省公安厅、重庆市公安局
9	机动车行驶证补发、换发	四川省公安厅、重庆市公安局
10	普通护照签发	四川省公安厅、重庆市公安局
11	机动车驾驶证核发	四川省公安厅、重庆市公安局
12	机动车驾驶证补证	四川省公安厅、重庆市公安局
13	机动车驾驶证换证	四川省公安厅、重庆市公安局
14	计算机信息网络国际联网备案	四川省公安厅、重庆市公安局
15	校车驾驶资格认定	四川省公安厅、重庆市公安局
16	开具临时身份证明〔开具户籍证明〕	四川省公安厅、重庆市公安局
17	川渝两地户口迁移	四川省公安厅、重庆市公安局
18	养老机构设立备案	四川省民政厅、重庆市民政局
19	婚姻登记预约服务	四川省民政厅、重庆市民政局
20	学历公证	四川省司法厅、重庆市司法局
21	学位公证	四川省司法厅、重庆市司法局
22	机动车驾驶证公证	四川省司法厅、重庆市司法局
23	应届毕业生法律职业资格认定（享受放宽条件政策的除外）	四川省司法厅、重庆市司法局
24	社会保障卡启用（激活）	四川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重庆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5	电子社会保障卡签发	四川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重庆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6	社会保障卡挂失与解挂	四川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重庆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7	社会保障卡信息变更	四川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重庆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8	社会保障卡应用状态查询	四川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重庆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9	个人权益记录查询打印服务〔个人社会保险咨询和个人权益记录查询打印服务〕	四川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重庆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30	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关系转移接续申请	四川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重庆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31	职业介绍	四川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重庆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32	公共就业服务专项活动	四川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重庆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33	暂停养老保险待遇申请	四川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重庆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34	恢复养老保险待遇申请	四川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重庆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35	失业登记	四川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重庆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36	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关系转移接续	四川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重庆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37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关系转移接续（含职业年金）	四川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重庆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3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与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互转	四川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重庆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39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与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互转	四川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重庆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40	退役军人养老保险关系转移接续	四川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重庆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41	领取养老金人员待遇资格认证	四川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重庆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42	养老保险供养亲属领取待遇资格认证	四川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重庆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43	失业保险金申领	四川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重庆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44	就业创业证查询、核验	四川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重庆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45	技工院校毕业证书查询、核验	四川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重庆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46	技能人员职业资格证书查询、核验	四川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重庆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47	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证书查询、核验	四川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重庆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48	商品房预售、抵押涉及的不动产预告登记（重庆市、成都市）	四川省自然资源厅、重庆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49	不动产登记资料查询（重庆市、成都市）	四川省自然资源厅、重庆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50	不动产抵押登记（重庆市、成都市）	四川省自然资源厅、重庆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51	排污许可	四川省生态环境厅、重庆市生态环境局
52	川渝签约城市公积金互认互贷〔住房公积金贷款资格校验〕	四川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重庆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
53	川渝签约城市联动治理违规提取使用公积金〔住房公积金跨区域协查〕	四川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重庆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
54	出具贷款职工住房公积金缴存使用证明	四川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重庆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
55	正常退休提取住房公积金	四川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重庆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
56	小型非营运二手车交易登记	四川省商务厅、重庆市商务委员会
57	生育服务证办理	四川省卫生健康委员会、重庆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58	义诊活动备案	四川省卫生健康委员会、重庆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59	消毒产品卫生安全评价报告备案	四川省卫生健康委员会、重庆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60	内资企业及分支机构设立登记	四川省市场监督管理局、重庆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61	个人独资企业设立登记	四川省市场监督管理局、重庆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62	个人独资企业分支机构设立登记	四川省市场监督管理局、重庆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63	异地电子营业执照单点登录	四川省市场监督管理局、重庆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64	合伙企业设立登记〔内资合伙企业设立登记〕	四川省市场监督管理局、重庆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65	合伙企业分支机构设立登记〔内资合伙企业分支机构设立登记〕	四川省市场监督管理局、重庆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66	内资企业及分支机构变更登记	四川省市场监督管理局、重庆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67	内资企业及分支机构注销登记	四川省市场监督管理局、重庆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68	外资企业及分支机构设立登记	四川省市场监督管理局、重庆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69	外资企业及分支机构变更登记	四川省市场监督管理局、重庆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70	外资企业及分支机构注销登记	四川省市场监督管理局、重庆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71	个体工商户变更登记	四川省市场监督管理局、重庆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72	个体工商户注销登记	四川省市场监督管理局、重庆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73	农民专业合作社设立登记	四川省市场监督管理局、重庆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74	农民专业合作社变更登记	四川省市场监督管理局、重庆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75	农民专业合作社注销登记	四川省市场监督管理局、重庆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76	营业执照遗失补领、换发	四川省市场监督管理局、重庆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77	特种设备检验、检测人员资格认定	四川省市场监督管理局、重庆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78	国产保健食品备案	四川省市场监督管理局、重庆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79	特种设备检验检测机构核准	四川省市场监督管理局、重庆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80	特种设备生产单位许可	四川省市场监督管理局、重庆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81	办理跨省异地就医登记备案相关手续	四川省医疗保障局、重庆市医疗保障局
82	医保电子凭证申领〔医保电子凭证下载〕	四川省医疗保障局、重庆市医疗保障局
83	航空安全员资格认定	中国民用航空西南地区管理局
84	申请撤销提供邮政普遍服务的邮政营业场所	四川省邮政管理局、重庆市邮政管理局
85	邮政企业申请停止办理或者限制办理邮政普遍服务和邮政特殊服务业务审批	四川省邮政管理局、重庆市邮政管理局
86	快递业务经营许可	四川省邮政管理局、重庆市邮政管理局
87	执业药师注册	四川省药品监督管理局、重庆市药品监督管理局
88	执业药师延续注册	四川省药品监督管理局、重庆市药品监督管理局
89	执业药师变更注册	四川省药品监督管理局、重庆市药品监督管理局
90	执业药师注销注册	四川省药品监督管理局、重庆市药品监督管理局
91	国产药品再注册	四川省药品监督管理局、重庆市药品监督管理局
92	不涉及技术内容的国产药品变更备案	四川省药品监督管理局、重庆市药品监督管理局
93	审核签发货物原产地证明书	中国国际贸易促进委员会四川省委员会 中国国际贸易促进委员会重庆市委员会
94	审核签发ATA单证册	中国国际贸易促进委员会四川省委员会 中国国际贸易促进委员会重庆市委员会
95	出具国际商事证明书	中国国际贸易促进委员会四川省委员会 中国国际贸易促进委员会重庆市委员会

备注：川渝两地事项名称不一致时，“〔〕”中为重庆市事项名称。